

學系	藝術與設計學系		
招生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	
招生名額	3名	2名	
考試方式及占分	書面審查（100%）		
指定繳交資料	1.大學（專科）歷年成績單（含系排名或百分比）（20%）。 2.創作及得獎作品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（60%）。 3.讀書計畫及學習目標、自傳（20%）。		
聯絡電話	（03）8905123	傳真號碼	（03）8900177
學系網址	https://artech.ndhu.edu.tw	電子信箱	keter426@gms.ndhu.edu.tw
特色說明及備註	<p>備註： 單一項目之檔案大小以 5MB 為限，所有審查資料項目之上傳檔案總容量以 15MB 為限。</p> <p>特色： 本系是採學生為中心的教學方式，教師多畢業自世界各國名校，且擁有完整的教學設備與空間，教學的最終目標是以學生的自我探討、自我實踐為主，結合花蓮美麗山水、純樸自然的特質，教導學生真實的情感與藝術表達能力，落實教師與學生自由策展、個展、聯展、創作營、工作坊與國際藝術交流。課程以「藝術創作學程」與「創意設計學程」為主軸，強調藝術、設計、數位等多元跨界整合學程，培育具藝術創作、設計實務與媒體應用專業人才為目標。</p>		